

息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相关部署要求，将信息公开工作深度融入日常治理，常抓不懈。

（一）强化统筹引领，压实工作责任。构建起由局主要领导牵头抓总、分管领导协同推进、党政办公室具体承办（含信息采编与发布）、各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协同落实的责任体系，确保信息公开任务层层传导、落地见效。

（二）优化流程规范，健全制度体系。系统完善信息公开的制度框架与操作规程，明确机构职能、政策法规、项目备案等关键信息的法定公开时限。同步升级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功能，强化规范性文件、重点领域信息、依申请公开渠道建设，提升政策解读的亲和力与舆情回应的及时性。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坚持常规工作定期晾晒、临时工作即时通报、固定工作常态公开的原则，全年累计发布工作动态、公示公告等信息 2 条。

（三）深化权力清单公开，实施动态更新。积极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并建立健全动态调整机制。全面厘清我局权责边界，将政府职能定位、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职责权限等核心要素，通过权力清单形式在区政府网站集中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回顾 2021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面临一些挑战，主要表现为部分信息更新的时效性有待加强，以及从事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尚需进一步提升。展望 2022 年，为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水平，我局将严格对标《条例》要求，重点从以下维度发力：

其一，深化思想认识，筑牢思想根基。将政务公开工作提升至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升治理能力的重要战略高度来认识和推进。

其二，拓展公开广度与深度，畅通多元渠道。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范围，积极探索并拓宽公开途径与载体，着力消除信息公开的盲区与短板，致力于实现政务信息的全方位、无死角公开。

其三，强化信息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效能。在推进信息公开广度的同时，注重对各类信息进行系统梳理、科学归类与有效整合，突出核心信息与公众关切点的公开力度，不断提升信息的价值密度与精准度，便利群众快速、准确地获取所需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